公司代码:600218　　公司简称:全柴动力

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3,350,850.59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793,845,596.65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8,669,614.78元,扣除2023年度已分配的利润30,491,994.33元及2024年控股子公司顺兴贸易向少数股东分红300,000元,2024年度末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837,734,838.13元。公司拟以2024年12月31日总股本435,599,91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0.6元(含税)。本次分配利润支出总额为26,135,995.14元,剩余未分配利润811,598,842.99元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全柴动力	600218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明余	姚伟
联系地址	安徽省全椒县襄河镇吴敬梓路788号	安徽省全椒县襄河镇吴敬梓路788号
电话	0550-5038369	0550-5038289
传真	0550-5015888	0550-5015888
电子信箱	qcoumy@163.com	yaowei1078@qy.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根据证监会行业分类标准,公司所属通用设备制造业,主要经营业务为发动机的研发、制造与销售,形成了以车用、工业车辆用、工程机械用、农业装备用、固定机组用为主的动力配套体系,广泛应用于轻微卡、叉车、拖拉机、收获机械、挖掘机、装载机、固定机组等,是目前国内主要的多缸柴油机研发与制造企业。

发动机作为道路及非道路机械的核心零部件,其发展与国民经济相关领域息息相关。随着国家排放法规的严格实施,当前发动机及整车行业处于调整发展阶段,竞争激烈。

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始终坚持市场与用户导向,积极践行国家排放法规和“双碳”战略,依托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平台、国家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安徽省院士工作站以及国家CNAS认证实验室等,采用自主研发与合作开发并行的研发模式,与国内外内燃机科研机构及高校院所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的产品研发能力、技术管理水平不断提高,逐渐形成了以发动机研发设计为主导、其它相关配套产业协同发展的技术创新体系,为公司的发展战略和规划提供重要支撑。

2、采购模式

公司缸体、缸盖等零部件自主生产,燃油系统、增压器、后处理等核心零部件由国内外知名企业供应。公司以满足品质要求为前提,优选零部件供应商,合理控制成本,高效采购,原辅材料、低值易耗品等进行询比价采购。根据市场订单以及原材料库存等情况,制定采购计划,下达采购订单,指导供应商按时、按质、按量交付,与各供应商伙伴在产品共同开发、质量管理提升等方面建立了良好的长期共赢合作关系。

3、生产模式

公司根据产品和市场特点,实行平台化分线生产,采取以市场订单为主导,运行月度、周度滚动计划,结合现有生产条件,建立“T+2锁定,T+7预排”拉动式生产管控模式。依据市场订单需求优先级,锁定生产计划,成品入库交付。同时考虑市场需求和安全库存适度备货,提高公司营运效率。

4、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模式以直供为主,代理销售为辅。商用车、农业装备、工业车辆、工程机械行业等整车制造企业一般设有独立的采购部门,采用直供模式。另外部分区域的小型整机生产企业较为分散,如拖拉机、玉米机、植保机、工程机械、固定机组等细分市场,结合区域特点采用代理销售模式。

5、服务模式

公司针对主机配套及市场终端销售提供技术与维修服务,目前已搭建完善的服务体系和服务组织架构,具备半径小、维修快等优势;利用互联网+服务搭建全柴E智能服务平台,使服务过程更智能、更快捷,服务网络和配件销售网络覆盖全国。同时向客户承诺“限时服务、超时考核”的绩效机制,服务及时性和服务满意度不断提升。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6,089,442,774.30	6,066,998,747.18	0.37	5,599,466,634.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211,385,083.55	3,160,798,388.67	1.60	3,098,821,030.78
营业收入	3,971,757,497.76	4,819,191,946.69	-17.58	4,936,268,279.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350,850.59	97,221,011.94	-14.27	103,472,050.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983,500.12	50,484,123.67	-8.91	39,047,469.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836,219.96	120,083,578.07	-43.51	390,526,862.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2	3.11	减少0.49个百分点	3.3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22	-13.64	0.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0.22	-13.64	0.24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221,918,108.70	967,201,524.43	854,952,816.76	927,685,007.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362,048.76	23,708,379.35	13,179,262.45	21,101,160.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424,199.55	15,610,661.29	3,687,800.03	8,260,839.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846,399.08	189,402,662.36	-124,823,843.06	256,102,799.7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0,83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2,10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安徽全椒集团有限公司	0	82,483,676	18.94		无		国有法人
安徽全椒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	0	67,000,000	15.38		无		国有法人
刘育旗	1,690,000	3,480,000	0.80		无		境内自然人
徐开东	1,666,500	3,187,191	0.73		无		境内自然人
吴吉林	1,180,200	2,960,102	0.68		无		境内自然人
俞静	0	2,835,200	0.65		无		境内自然人
刘晓红	1,729,700	2,101,100	0.48		无		境内自然人
黄燕明	1,990,100	1,990,100	0.46		无		境内自然人
陈国谦	0	1,601,700	0.37		无		境内自然人
胡玉枚	0	1,474,722	0.34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安徽全椒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全椒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6,700万股股份质押给其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将该部分股票划转至全椒集团开立的“安徽全椒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用于保障本次可交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交换标的股票和债券本息按期约定如期足额兑付;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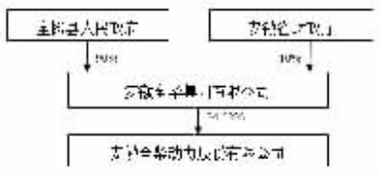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多缸发动机销售29万台,同比下降18.08%;实现营业收入397,175.75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17.5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335.09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14.27%。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218　　证券简称:全柴动力　　公告编号:临2025-014

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5年4月25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4月25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公司科技大厦二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4月25日

至2025年4月2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护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关于审议《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5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	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	关于对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8	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9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1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
11	关于聘任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审议情况,请参见2025年3月29日公司刊载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全柴动力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全柴动力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有关本次会议的详细资料将于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全部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 (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 进行投票, 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 (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九日

股票简称:全柴动力　　股票代码:600218　　公告编号:临2025-005

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5年3月27日上午8:30在公司科技大厦九楼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5 年3月21日通过OA办公平台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郝利君先生和王宏星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徐玉良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审议《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全体委员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全柴动力2024年年度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四)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见2025年3月29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临2025-007”。

(五)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见2025年3月29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临2025-008”。

(七)关于审议《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全柴动力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八)关于审议《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全体委员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全柴动力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九)关于审议《202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全柴动力202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关于对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见2025年3月29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临2025-009”。

(十一)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见2025年3月29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临2025-010”。

(十二)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见2025年3月29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临2025-011”。

(十三)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见2025年3月29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临2025-012”。

(十四)关于聘任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全体委员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见2025年3月29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临2025-013”。

(十五)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见2025年3月29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临2025-014”。

上述第一、三、四、五、六、十、十一、十二、十三、十四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九日

股票简称:全柴动力　　股票代码:600218　　公告编号:临2025-006

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5年3月27日上午在公司科技大厦九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5 年3月21日通过OA办公平台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会议由黄长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审议《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我们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2024年度报告后,认为:

1、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及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资产、财务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议案并提交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可持续发展和股东合理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该预案并提交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关于审议《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关于对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本次对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投资建设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自有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控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能够有效地控制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决策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我们同意该议案并提交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第一、二、三、四、六、七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九日

股票简称:全柴动力　　股票代码:600218　　公告编号:临2025-011

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具体内容

为提高公司股权融资决策效率,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股票,授权期限为2024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本次授权事宜包括以下内容:

(一)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小额快速融资”)的条件

授权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自查论证,并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条件。

(二)发行股票的种类、数量和面值

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中国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不超过发行前公司股本总数的30%。

(三)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股票采用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发行对象为符合监管部门规定的法人、自然人或者其他合法投资组织等不超过35名的特定对象。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最终发行对象将根据申购报价情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票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

(四)定价方式或者价格区间

1、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80%(计算公式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最终发行价格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发行申请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根据竞价结果协商确定。

若公司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发行的发行底价将相应调整。

2、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发行对象属于《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七条第二款规定情形的,其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8个月内不得转让。发行对象所取得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本次授权董事会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五)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用途应当符合下列规定:

1、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2、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不得为持有财务性投资,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3、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不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新增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或者严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六)决议有效期

决议有效期为自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七)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本次发行股票完成后,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公司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八)上市地点

在限售期满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九)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具体事宜的授权

董事会在符合本议案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范围内全权办理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有关的全部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办理本次小额快速融资的申报事宜,包括制作、修改、签署并申报相关申报文件及其他法律文件;

2、在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按照有权部门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调整和实施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募集资金金额、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及其他与小额快速融资方案相关的一切事宜,决定本次小额快速融资的发行时机等;

3、根据有关政府部门和监管机构的要求制作、修改、报送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方案及本次发行上市申报材料,办理相关手续并执行与发行上市有关的股份限售等其他程序,并按照监管要求处理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有关的信息披露事宜;

4、签署、修改、补充、完成、递交、执行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有关的一切协议、合同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保荐及承销协议、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协议、与投资者签订的认购协议、公告及其他披露文件等);

5、根据有关主管部门要求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6、聘请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等中介机构,以及处理与此有关的其他事宜;

7、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办理与此相关的事项;

8、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完成后,根据本次小额快速融资的结果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及其他相关部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新增股份登记托管等相关事宜;

9、在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对再融资填补即期回报有最新规定及要求的情形下,根据届时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进一步分析、研究、论证本次小额快速融资对公司即期财务指标及公司股东即期回报等影响,制订、修改相关的填补措施及政策,并全权处理与此相关的其他事宜;

10、在出现不可抗力或其他足以使本次小额快速融资难以实施、或虽然可以实施但会给公司带来不利后果的情形,或者小额快速政策发生变化时,可酌情决定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方案延期或终止实施,或者按照新的小额快速政策继续办理本次发行事宜;

11、发行前若公司因送股、转增股本及其他原因导致公司总股本变化时,授权董事会据此对本次发行的发行数量上限作相应调整;

12、办理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有关的其他事宜。

二、风险提示

本次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事项须经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在授权期限内启动简易发行程序及启动该程序的具体时间。在简易发行程序中董事会需在规定的时限内报请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九日

股票简称:全柴动力　　股票代码:600218　　公告编号:临2025-012

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2025年中期分红安排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为稳定投资者分红预期,提升上市公司投资价值,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增强投资者获得感,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满足下述条件前提下制定并实施具体的2025年中期(半年度、前三季度)或春节前分红方案。

(一)中期分红条件

1、公司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亦为正数;

2、公司的现金流能够满足正常经营活动及持续发展的资金需求。

(二)中期分红的金额上限

公司在进行中期分红时,分红金额不超过当期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5%。

二、风险提示

(一)2025年中期分红安排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后续是否能够顺利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二)2025年中期分红安排中涉及的任何未来计划等前瞻性的陈述及预期,均系公司根据现阶段情况而制定的安排,该等陈述及预期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任何承诺。

公司将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九日

股票简称:全柴动力　　股票代码:600218　　公告编号:临2025-007

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有关资产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概述

为了真实、准确和公允反映公司资产和财务状况,本着谨慎性原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公司对截至2024年年末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对各类资产的可变现净值、可回收金额进行了充分评估和分析,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经过减值测试,公司当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4,212.23万元,其中信用减值损失1,736.13万元,资产减值损失2,476.10万元,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

按类别列示如下表:

1、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填列)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5.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757.08	33.9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0.95	-33.86
合 计	-1,736.13	-44.95

2、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填列)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存货跌价减值损失	-2,461.06	-5,029.04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5.06	-627.98
合 计	-2,476.10	-5,657.02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

1、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并确认减值损失。结合2024年末公司应收账款的客户性质、账龄分布、回款情况等,2024年度应收款项计提减值损失金额 1,736.13万元。

2、计提存货跌价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024年度,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末	本期计提影响当期损益的跌价准备		本期转销金额	2024年末
		计提金额	转回金额		
原材料	6,442.66	2,351.50		3,370.79	5,423.37
在产品	64.63	65.10		66.87	62.86
库存商品	230.49	33.40		206.64	38.25
周转材料	112.58	1.06		29.56	84.07
合 计	6,850.36	2,451.06		3,672.86	5,608.56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期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4,212.23万元,将影响公司2024年度利润总额减少4,212.23万元。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及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资产、财务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议案并提交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九日

股票简称:全柴动力　　股票代码:600218　　公告编号:临2025-008

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6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031,533,717.42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4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35,599,919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6,135,995.14元(含税)。2024年度拟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31.36%。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26,135,995.14	30,491,994.33	34,847,993.52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